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 会议召开地址:进门财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6日前访问网址https://s.comein.cn/r74suauy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网络远程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业绩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15: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会议召开地址:进门财经 https://s.comein.cn/r74suauy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吴严明先生、财务总监杨万清先生、董事会秘书金燕女士、独立董事韩海敏先生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15:00-17:00登陆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r74suauy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新安股份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互动交流。

2.为提高互动交流的效率,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64787381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r74suauy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在线交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江南”)

合肥星宇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星宇”)

福建新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新安”)

甘肃西部鑫宇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鑫宇”)

新安硅材料(盐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安硅材料”)

福建福杭新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杭新业”)

湖北皇恩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皇恩烨”)

浙江启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新材”)

浙江传化嘉易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嘉易”)

湖州启源金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金灿”)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新安”)

●担保金额: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已提供担保总额为21.6198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西部鑫宇其他股东以股份比例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杭新业其他股东以股份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实际需求,有效提高融资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融资机构/债权人	实际发生融资金额	担保实际发生金额	担保协议签署日期	借款期限/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是否有反担保
1	福建新安	本公司	建设银行上杭支行、建设银行建瓯支行	43,319	43,319	2022.06.23	2022.06.23-2025.06.23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2	合肥星宇	本公司	合肥科技农商行	3,000	3,000	2024.12.23	2024.12.23-2026.01.2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3	合肥星宇	本公司	建设银行合肥龙图支行	5,000	5,000	2025.08.15	2025.8.15-2028.08.15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4	西部鑫宇	本公司	工商银行玉门工行、工商银行建瓯支行	28,756	28,756	2022.04.26	2022.04.26-2029.05.3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是
5	镇江江南	本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3,945	3,945	2022.12.21	2022.12.21-2027.12.2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6	新安硅材料	本公司	农业银行盐津津城支行、农业银行建瓯支行	72,304	72,304	2023.3.20	2023.3.20-2033.3.19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7	福杭新业	本公司	建设银行龙岩上杭支行	18,076	11,626	2023.11.17	2023.11.17-2031.11.17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8	本公司	开化元通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7,000	7,000	2023.12.13	2023.12.13-2026.12.2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9	本公司	开化元通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17,000	17,000	2024.10.08	2024.10.08-2027.10.07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0	合肥星宇	本公司	工行合肥庐阳支行	2,000	2,000	2025.03.28	2025.3.28-2028.3.28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1	湖北皇恩烨	启源新材	民生银行建瓯支行	8,000	4,080	2024.4.10	2024.4.10-2030.3.17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2	启源新材	本公司	工商银行建瓯支行	5,560	4,440	2024.8.12	2024.8.12-2031.8.19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3	传化嘉易	本公司	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6,689	6,689	2024.11.27	2024.11.27-2027.8.25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4	启源金灿	启源新材	中信银行建瓯支行	1,000	1,000	2025.03.31	2025.04.01-2026.3.3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5	启源金灿	启源新材	交通银行建瓯支行	1,000	1,000	2025.04.11	2025.04.21-2026.4.11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6	宁夏新安	本公司	交通银行银川贺兰支行	3,641	3,641	2025.06.03	2025.06.13-2026.6.10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7	启源金灿	启源新材	民生银行建瓯支行	2,000	2,000	2025.06.16	2025.06.16-2026.6.15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8	启源金灿	启源新材	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	4,000	2025.06.14	2025.06.15-2026.3.14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合计				232,278	216,198				

注:本月新安硅材料、启源新材、传化嘉易、宁夏新安、启源金灿因实际融资金额变化导致担保实际金额发生变化外,其他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金额本月没有变化。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三)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截至8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提供担保	500,000	216,198	283,802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镇江江南	焦国平	65,000	危险化学品生产	100	281,370.69	187,397.95	无
合肥星宇	何普泉	5,600	农药、种子生产、销售	60.31	44,043.94	18,043.77	无
福建新安	徐志宏	28,571.43	表面功能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70	90,539.82	23,884.85	无
福杭新业	吴成洲	10,000	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品销售	61	40,119.88	9,381.07	无
湖北皇恩烨	彭革华	17,788.16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	51	40,498.29	16,004.34	无
西部鑫宇	何普泉	15380	农作物种子经营;肥料生产	100	52,719.12	11,199.11	无
新安硅材料	郑小宁	15,000	生产、销售工业硅	100	148,280.09	12,747.88	无
启源新材	许夕峰	30,000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88	54,232.85	28,874.51	无
启源金灿	胡博	5454.5455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25538.04	25538.04	无
传化嘉易	江东	20,000	新材料技术研发、染料等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0	55,440.89	17,763.84	无
宁夏新安	孙体	15,000	农药生产、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98.57	70,614.02	16,096.85	无

注:上述数据为各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8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提供担保总额21.6198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7.37%。公司截至目前无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16 公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2025-045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8日、9月9日和9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5年9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三江购物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编号:2025-044)。2025年9月11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现对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2025年9月8日、9月9日和9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中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2025年9月11日,公司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收盘。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公司股价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服务”的数据,截至2025年9月10日,公司市盈率为51.76,行业(批发和零售业)市盈率为34.26;公司市净率为2.53,行业(批发和零售业)市净率为1.68,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2025年9月11日换手率为10.1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业务及经营环境也未发生重大变化。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重大事项核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八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5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上述议案经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下同)的超短期融资券,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的具体事项。

2024年8月30日,经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273号)核准,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9月10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5年度第八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9月11日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八期科技创新债券	简称	25桐昆SCP008(科创债)
代码	012582189	期限	260日
起息日	2025年09月11日	兑付日	2026年05月29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1.84%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8家	合规申购金额	9.2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1.89%	最低申购价位	1.79%
有效申购家数	6家	有效申购金额	5.7亿元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金额	/	主承余额包销规模占当期发行规模比例	/
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金额	/	联席主承余额包销规模占当期发行规模比例	/
簿记管理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科创债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5-073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9月1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鹤山市共和镇世运路8号世运电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7,411,4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21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董事长林育成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7,169,725	99.9304	132,747	0.0382	109,010	0.03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1,633,022	99.2415	132,747	0.4164	109,010	0.34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斌汉、郭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世运电路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268 证券简称:国电南自 公告编号:2025-040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至9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dept@sac-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经海林先生

董事、总经理:刘颖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文女士

独立董事:李同春先生、骆小春先生、胡进文先生、谢磊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至9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dept@sac-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文、陈洁

电话:025-83410173;025-83537368

邮箱:s-dept@sac-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7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日前,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4号)。据此批复,公司可以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00亿元公司债券。此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的要求,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实施上述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已于2025年9月10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5中信证券科创债01	债券代码	342580003
簿记建档日	2025年9月8日	起息日	2025年9月10日
兑付日	2030年9月10日	债券期限	5年
实际发行总额	27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按年计息	票面利率	1.85%

本期发行债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5-06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纪要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14:00-15:00召开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会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互动方式举办。

二、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傅柏先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昊先生、独立董事王晖先生、总会计师周亮先生、董事会秘书隋荣昌先生。

三、会议内容纪要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看到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下降了11.52%,是什么原因?

答:2025年上半年,公司建造服务收入10.04亿元,同比减少21.71亿元,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剔除建造服务收入,营业收入同比增加7.73亿元。

2、请简要介绍近期业绩。

答: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39亿元,同比下降11.52%,主要是由于济菏高速改扩建完成,建造服务收入下降;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96亿元,同比增长3.89%。上半年实现通行费收入(含税)49.14亿元,同比增长5.54%,投资收益6.39亿元,同比下降8.82%。每股收益0.293元,同比增长5.78%;净资产收益率4.68%,增加0.22个百分点。销售费用0.27亿元,同比下降16.70%;管理费用3.85亿元,同比下降2.12%;财务费用8.31亿元。

3、本期财务报告中,盈利表现如何?

答: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39亿元,利润总额27.84亿元,同比增长3.17%;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96亿元,同比增长3.89%;扣非归母净利润16.67亿元,同比增长7.5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96亿元,同比增长20.46%。

4、公司的资产负债率65.96%,比较高,是否说明公司资金压力比较大?财务成本如何?是否还有压降空间?

答:目前,公司有京台高速齐济段、潍莱高速、G220东深线正在进行改扩建,项目建设期资本开支较大。目前,公司综合财务成本约为3.05%,未来,公司将通过与金融机构协商、根据资金需求提前偿还贷款、低息融资置换高息融资等方式,力争进一步压降财务成本。

5、公司未来的投资方向是什么?

答:一方面,公司持续聚焦主责主业,深挖中东部地区优质路产的投资并购机会,关注未来部分中西部地区(重点区域、城市群、都市圈)的潜在投资机会,以及重点关注业绩稳健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寻求参与定增、股权受让等战略性投资机会。另一方面,随着之前的投资项目到期,财务性投资规模会有一定程度的收缩,未来主要考虑投资与主业产业链和绿色低碳产业相关的优质项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5-05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关于更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中金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乔小为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中金公司拟委派保荐代表人孟娇(简历详见附件)接替乔小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为刘一飞、孟娇。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孟娇简历

孟娇,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于2023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担任中国电建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五矿资本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项目的协办人,曾担任岷江水电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曾参与中国能建分拆易普力并重组南岭民爆上市项目、东华科技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中国能建换股吸收合并葛洲坝并上市项目、中国化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中国电建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金瑞科技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鼎信通讯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项目、中国南车换股吸收合并中国北车项目、中化国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7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变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30,490,943元变更为人民币730,297,443元,公司股份总数由730,490,943股变更为730,297,443股。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5-030)。

公司已于2025年9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前述注销手续。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6884443G

名称: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

法定代表人:沈建华

注册资本:柒亿叁仟零贰拾玖万柒仟肆佰肆拾叁元

成立日期:1995年09月08日

经营范围:毛条、毛纱的生产、销售,纺织原料(除白厂丝)和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企业自产的毛纱、毛纺面料的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圣象 公告编号:2025-033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9月19日(周五)下午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齐梁路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为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本次提案的具体内容刊登在2025年8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提案1.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提案2.00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2.01、2.0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3、本次会议审议上述提案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

2、提案2.00需逐项表决,对提案编码2.00投票视为对其下9个子议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戴柏仙、巫前芳

电话号码:0511--86981046

传真号码:0511--86885000

电子邮箱:wuqianfang@cndare.com

5、会议费用情况: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0,投票简称:大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